

证券代码：836961

证券简称：西磁科技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1月20日，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1. 认购基本信息：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 方式
1	平安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032,000.00	6.5	6,708,000.00	现金
2	开源证券股份	318,000.00	6.5	2,067,000.00	现金

	有限公司				
3	洪晶惠	70,000.00	6.5	455,000.00	现金
4	吴润秋	25,000.00	6.5	162,500.00	现金
5	吴福和	20,000.00	6.5	130,000.00	现金
6	徐茂	20,000.00	6.5	130,000.00	现金
7	章永烽	20,000.00	6.5	130,000.00	现金
8	刘旋	10,000.00	6.5	65,000.00	现金
9	邱发高	10,000.00	6.5	65,000.00	现金
10	徐飒	10,000.00	6.5	65,000.00	现金
11	翁宇力	5,000.00	6.5	32,500.00	现金
合计	-	1,540,000.00	-	10,010,000.0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3年2月10日
缴款截止日	2023年2月14日

（三）认购程序

1. 2023年2月10日（含当日）至2023年2月14日（含当日），认购对象进行本次股份认购，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资金足额存入指定的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2. 认购人需将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传真或扫描至公司，通过网上银行转账的，需把网上银行转账汇款电子回单发送至公司邮箱（management@1stmagnetech.com），同时电话确认。

3. 若全部认购对象于缴款截止日前足额缴齐认购资金，认购期提前结束。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汇款底单，并确认各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一日内，以电话形式通知各认购人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行	平安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账号	15088888866614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付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需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认购人以汇款形式缴存的，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入款项时，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请勿多汇或少汇。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认购人未按时全额将认购款汇入缴款账户的，视同于违约并自动放弃此次认购权。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认购资金到账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将超额部分无息退回认购人。

（三）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认购人应与公司及时联系，以保证认购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四）对于收到认购对象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对象汇款到帐的入帐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对象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五）认购人未按照认购程序参与认购的，视为放弃参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不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相关规定的，参与本

次股票发行的认购行为无效，公司将及时退还无效认购的认购款，退款不计利息。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洪晶惠
电话	0574-86503106
传真	0574-86503109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澥浦镇丽浦路 99 号

六、备查文件

(一)《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8 日